

证券代码：920931

证券简称：无锡鼎邦

公告编号：2026-032

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（一）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（二）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（三）薪酬标准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，结合公司薪酬制度及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重复领取董事津贴。基本薪酬根据岗位价值、职责范围、个人能力等因素，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综合确定，按月发放，占薪酬总额的 50%。绩效薪酬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年度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，一定比例的绩效年薪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，绩效薪酬占薪酬总额的 50%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 6.8 万元/年(税前)。

公司董事因换届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基本薪酬根据岗位价值、职责范围、个人能力等因素，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综合确定，按月发放，占薪酬总额的 50%。绩效薪酬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年度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，一定比例的绩效年薪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，绩效薪酬占薪酬总额的 50%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1、2026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，因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。

2、2026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。因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；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，表决情况如下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王仁良、王凯、王丽萍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2、《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鼎邦换热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2 日